**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编制的201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政府网站http://xicheng.bjda.gov.cn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人：周巍巍，联系电话：66210987。

一、概述

2014年度，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和西城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健全工作机制，选派熟悉信息工作和公文办理程序的工作人员从事政府信息工作，努力拓宽公开渠道，方便群众获取所需政府信息。201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条例》第9至12条规定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范围，我局开展了信息清理和目录编制工作，并按照《条例》第15条规定，通过政府网站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主动公开。按照《条例》第16条规定，确定了我局五层大厅（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07号楼五层大厅），作为信息公共查阅场所，为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一）主要公开渠道

在市食品药品监管局网站西城局网页开设了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专栏下设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依申请公开、监督投诉等栏目，方便公众查阅。

2014年本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75条。其中包括：计划总结类信息1条、工作动态类信息146条、检查结果公示类信息1条、行政权力事项36条，领导班子职责86条、办公会职权5条。信息电子化率达100%。

（二）公开形式

在我局五层大厅明显位置、西城区综合行政服务中心受理窗口（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275号）设立资料索取点，提供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资料，除在网络进行公开外，还印制纸质材料并放置于局五层大厅的政府信息公开栏，方便公众索取。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按照《条例》第13条规定，我局自《条例》实施之日起正式受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根据自身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确定西城区综合行政服务中心（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275号）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窗口，为本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场所，并公布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受理机构的联系方式。

2014年，本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7份，涉及食品流通许可证信息、处罚决定书、举报处理结果、办案人员信息、立案取证材料等多类政府信息.

     四、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情况

按照《条例》第33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2014年，未发生针对本局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申诉案件。

五、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4年，本局能够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按照《条例》要求开展各项工作，但尚存在以下不足：一是食品药品统一监管后，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二是对依申请公开工作进行完善，进一步加大对人员的培训力度。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渠道还要进一步拓展。

2015年将从以下三个方面改进：一是继续加强《条例》的学习和培训，提高本局人员依法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二是建全政府信息公开的机制和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审核，保证公开信息准确及时。三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渠道，在确保公众知情权，监督权的同时，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

北京市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年3月20日